

索引号:	11220000013544525W/2022-02171	分类:	就业创业;通知
发文机关:	吉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成文日期:	2022年06月21日
标题:	关于印发《2022年度返乡入乡创业基地建设行动实施方案》的通知		
发文字号:	吉人社发〔2022〕17号	发布日期:	2022年06月27日

# 关于印发《2022年度返乡入乡创业基地建设行动实施方案》的通知

吉人社发〔2022〕17号

各市（州）、长白山管委会、梅河口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现将《2022年返乡入乡创业基地建设行动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抓好落实。

吉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2022年6月21日

## 2022年度返乡入乡创业基地建设行动实施方案

返乡入乡创业基地是农民工、大学生、退役军人等人员返乡入乡创新创业，带动农民就地就近转移就业的重要载体。按照吉林省“十四五”就业促进规划的总体部署，为推动全省返乡入乡创业高质量发展，拟在全省范围开展2022年度返乡入乡创业基地建设行动，现制订实施方案如下：

### 一、总体思路

返乡入乡创业基地（以下简称基地）建设要坚持省、市、县三级基地协调发展的总体思路。要坚持扶持和服务两手抓，充分发挥好资金撬动作用，突出抓好服务功能提升。要把握助力乡村振兴、助力各级党委政府重点工作和助力区域品牌特色发展的“三个助力”建设方向。

### 二、目标任务

建设一批区域特色明显、基础设施完备、服务功能齐全、承载创业带动就业能力较强的省、市、县三级基地，带动创业，吸纳就业，促进农村产业兴旺和农民增收致富。年内计划建设省、市、县三级返乡入乡创业基地120个（见附件），形成三级基地协调发展的良好格局。发挥基地就业帮扶作用，以基地为载体建设就业帮扶车间。

### 三、实施步骤

(一) 组织开展调研。6月底前，各级人社部门要深入基层了解返乡入乡创业实际发展情况，通过线上问卷、交流座谈、实地踏查等方式，围绕基地建设、培育库建设和扶持服务等方面难点堵点开展调研。坚持问题导向，梳理问题清单、任务清单，制订基地建设实施方案。

(二) 制定建设标准。6月底前，各市（州）可根据域内申报项目实际情况，组织各县（市、区）参照2021年省市县基地建设指导标准，制定市、县两级基地建设标准和认定条件，并下发文件组织实施。建设标准要把握“三个助力”的建设方向，对带动脱贫人口创业就业较多或已命名的就业帮扶车间申报项目，省级乡村振兴重点扶持县、边境村、空心村和肉牛养殖等申报项目，可结合实际给予适当政策倾斜；重点支持一县一业、一乡一特、一村一品申报项目，加大对区域特色品牌的培育和扶持力度。同等条件下，要优先支持在疫情防控 and 保耕复产中受到表彰的申报项目。

(三) 加大培育力度。实施省、市、县三级培育库建设是三级基地建设的基础工程。各地要依托吉林就业信息管理系统，按照省市县三级培育库建设方案（另行印发）开展本地培育库建设工作。培育库建设要坚持“广泛收入，逐级推荐”的原则，市县可在本级基地建设标准基础上降低入库条件，对经审核通过项目做到应收尽收；对经评审命名且符合上级入库条件的项目做到应推尽推。要做好入库项目的培育服务，对符合条件的已入库项目，可择优命名，给予资金扶持。

(四) 开展“三送”服务。开展“三送”服务是基地建设的重点工作内容。各级人社部门要把开展“三送”服务作为转职能、转作风、转方式的重要举措。一要提高服务意识。通过用情用心用力的服务，不断提升基地建设水平；二要明确目标任务。通过开展“三送”服务提升基地带动创业和吸纳就业能力，把基地“扶上马”再“送一程”。三要理清工作思路。“三送”服务在时间上要贯穿全年，内容上要结合需要，形式上要力求多样，对象上要涵盖本级全部入库项目。四要力求务实推进。各地要认真调研归集项目单位在经营管理、产品研发、品牌打造、包装推介、销售渠道等方面需求。根据共利共赢原则，采取“政府引导、市场主导、社会参与”的方法，政府嫁接院校、电商等资源，市场粘合利益双方，社会推动产、学、研一体化发展，有针对性地开展“三送”服务。五要保障措施到位。推荐上级培育项目由本级主要领导包保，每季度走访一次，了解需求，开展服务；市县每半年组织一次创业人员培训，交流创业经验，提升创业能力；要利用好“96885吉人在线”等平台资源，结合需求适时免费发布招聘信息；对同类创业项目每年组织农技工培训，市级不少于2次，县级原则上不少于1次。

(五) 发挥资金撬动作用。市县要扎实推进基地建设，通过有作为、有成果的工作争取市县两级资金支持。要了解相关部门资金使用方向，多方位、多渠道筹措资金。要把专项资金使用好、管理好，切实做到“三个优先、三个确保”。“三个优先”即：优先支持“三个助力”方向的申报项目；优先支持处于成长期、上升期、有潜力的申报项目；优先支持有示范性、代表性的农业和

涉农申报项目。“三个确保”即：确保专项资金到位率 100%；确保资金执行率 100%；确保省级专项资金不挪用、不挤占。2021 年市级基地补助资金发放与省级基地同步进行。

（六）基地评审认定。各地要在 10 月底前完成市县两级基地评审认定工作。市县要严格按照相关文件要求，分阶段制订评审方案，明确目标任务、职责分工、评审流程、评审办法，组织专家评审。对符合“三个助力”建设方向的申报项目给予优先支持。要坚持择优命名、逐级推荐原则。2022 年市县两级基地评审项目申请日为 2022 年 5 月 31 日，申报单位需提供 2021 年 6 月 1 日至 2022 年 5 月 31 日期间的相关材料。

#### 四、保障措施

（一）提高思想站位。返乡入乡创业基地对解决农村劳动力就地就近就业，缓解人口流失，促进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实现农民增收致富发挥重要作用。特别是在脱贫攻坚中，三级基地都做出了突出的贡献。在实施乡村振兴战略背景下，三级基地建设将更具活力、更有价值。各级人社部门要自觉树立推进基地建设就是推进乡村振兴，服务基地就是服务经济建设的思想意识。要把高质量建设返乡入乡创业基地作为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的重点工作抓紧抓好。

（二）加强组织领导。各地人社部门要把基地建设行动纳入重要议事日程，责任部门主要负责人要亲自谋划，专题研究，制定具体推进措施和任务清单，明确责任分工，抓好工作落实。市县两级基地建设标准和培育库入库标准于 6 月底前报省厅（省就业服务局）备案。

（三）实施目标考核。省厅将把基地建设情况纳入年度就业创业目标责任考核。对各地基地建设的数量指标、质量指标（带动创业和吸纳就业情况）、社会效益指标（带动脱贫人口创业就业情况）、经济效益指标（增收致富情况）、资金到位和执行情况（含因素法下达资金）、服务基地和宣传报道等情况进行考核。以上内容包括县（市、区）分解指标完成情况。

（四）加强宣传引导。年度内，各市（州）要选树 2 个创业基地优秀典型、总结 1 篇抓基地建设的经验材料，利用各类新闻媒体和期刊加大宣传力度，全方位、多角度宣传基层的经验做法和先进典型，营造良好舆论氛围。下半年，省就业局将组织召开“三送”服务经验交流会，选取部分市（县）典型做经验介绍。

附件：2022 年返乡入乡创业基地建设指导计划